



體育署 中華民國海上救生協會 救生員複訓展延檢定班

壹、報名梯次：

第二梯訓練時間：5 月 21 日 ~ 5 月 22 日 08：00 ~ 18：00

複訓測驗：5 月 22 日 19：00~21：00一律採線上報名(名額 15 人)，即日起至 5 月 13 日前，請於 5 月 13 日 18:00~20:00 至桃園市平鎮區游泳池繳交資料始可完成報名。

貳、連絡電話：總教練 邱鈞塘 (0966-880-882)

LINE ID：sirus



參、報名資格：

第一梯次：體育署救生員證書效期需剩 6 個月內者補 18 小時講習證明，逾期者需補 8 小時基本救命術證明或 EMT 證明)

持證「複訓換證學員」需備以下資料：

1. 一般體檢表(3 個月內，醫院及衛生所開立，正本)
2. 健康諮詢表一份
3. 安全講習證書附 18 小時(正本).....
4. 身分證正反面一份(影本)
5. 切結書一份(未滿 20 歲者需監護人同)
6. 個資同意書一份
7. 兩吋彩色相片兩張
8. 體育署救生員證書一份(影本)
9. 費用:每人 3000 元，領取證照時另收證照費 200 元
10. 體育署救生員證過期者須補基本救命術 6 小時證書

肆、訓練及測驗地點：平鎮區游泳池 桃園市平鎮區高雙路86號

電話：03- 4948-177 廖教練

伍.訓練科目

學科: 6 小時 (包括救生安全、徒手救援、急救、救援器材、船艇救援知識複習與救生新知..等)

術科: 8 小時 (包括基本能力、救援能力、急救能力、救援器材運用..等實務操作演練。)

玖.複訓測驗: 2 小時

(1)學科測驗(70 分合格) 實施方式：是非 25 題、選擇 25 題。應試時間 30 分鐘，應試開始後 15 分鐘始得交卷。

(2)長背板救援實施方式：一位溺者、三位救者輪流操作，含快速起岸。

(3)200 公尺救生四式(6 分鐘完成) 實施方式：蹬牆出發，抬頭捷、抬頭蛙、側泳、基本仰泳式依序各游 50 公尺。

(4)心肺復甦術(含體外自動心臟去顫器) 實施方式：雙人操作 CPR +AED。

附則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公佈，最新授證辦法規定課程內容調整。

全程參與訓練時數 14 小時者才可接受檢定。

證書有效期間內，至少參加 18 小時與救生業務相關安全講習活動。

救生員證照查詢-運動資訊平台

救生證有效日期查詢 https://isports.sa.gov.tw/Apps/LGM/LGM09/LGM0970Q_01V1.aspx?MENU_PRG_CD=5